

证券代码：833470

证券简称：泰聚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泰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马天俊
设立日期	2014年12月24日
实缴出资	900,000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南华路1616号1幢2单元4层402号
邮编	610041
所属行业	现代服务业
主要业务	信息咨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321591630R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名称	成都泰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年3月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949,000股，占比18.98%	直接持股 949,000 股，占比 18.98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18.9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15,666 股，占比 12.313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33,334 股，占比 6.666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4,949,000股，占比98.98%	直接持股 949,000 股，占比 18.98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4,000,000 股，占比 80.000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98.9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15,666 股，占比 32.313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333,334 股，占比 66.666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	无	不适用

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4年3月1日，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天琛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本次协议签订后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权益比例从18.9800%变为98.9800%。</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为确保成都泰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的效率，以保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2024年3月1日，公司股东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天琛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对一致行动方式等内容作出具体约定。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信息披露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的原因系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天琛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权益变动所涉及的协议情况参见成都泰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公开披露信息。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都泰聚泰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3月5日